

收文編號：1110002971

議案編號：11103080710039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600 號之 196

案由：國家發展委員會函，為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檔案管理局「文檔資通系統安全」資訊服務費預算凍結 6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國家發展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發檔(資)字第 1110022032B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預算解凍報告

主旨：有關大院審議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針對本會檔案管理局第 7 目「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—03 文檔資通系統安全—業務費—資訊服務費」預算凍結 60 萬元，俟向大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一案，本會業已備妥如附件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11 年 1 月 28 日大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之「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」(十一)項(審查總報告第 973 頁)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賴委員士葆、陳委員玉珍

副本：本會主任委員辦公室、游副主任委員辦公室、主計室、國會及新聞聯絡中心(均含附件)

主任委員 龔 明 鑫

111 年度公務預算解凍報告

「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—03 文檔資通系
統安全—業務費—資訊服務費」
預算凍結 60 萬元
書面報告

國家發展委員會
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

大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審議國家發展委員會所屬檔案管理局(以下簡稱本會檔案局)111 年度預算案，核有決議事項略以，111 年度本會檔案局歲出預算案第 7 目「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—03 文檔資通系統安全—業務費—資訊服務費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)編列 2,385 萬元，凍結該預算 60 萬元，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爰遵照大院決議提出本報告。

- 一、本計畫係配合「服務型智慧政府 2.0 推動計畫」之策略四「深化新興科技應用之智慧服務」，自 110 年起執行為期五年之「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」，以文書及檔案為核心，融入新興科技之文書檔案數位服務為願景，提供各界優質之文檔服務。110 年度之主要成果有「便捷之國家檔案數位服務」、「智慧化之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系統」及「節能減碳之公文電子交換服務」，本會檔案局已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公布首年計畫執行成果之新聞稿(網址：https://www.ndc.gov.tw/nc_27_35441)，計畫之實際成果符合預期。
- 二、本會檔案局為資通安全等級 A 級機關，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辦理事項含括遵循資通安全管理法，強化資通安全防護作業；提升資安治理成熟度，確保核心業務資通訊系統持續營運；辦理公文電子交換系統整合防護中心(SOC)之服務及本會檔案局資安健診與滲透測試；文檔資通訊安全防護等工作事項，其中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為國家關鍵資訊基礎設施，提供全國逾 3.4 萬個使用單位(含政府機關、學校、公司行號、人民組

織與團體等)使用，文書檔案等相關系統攸關機關之行政效能，其相關之技術服務、系統營運、設備維護、操作雲端服務等費用，需由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支應。

三、本計畫係將文檔業務鏈結智慧新興科技，運用人工智慧、區塊鏈等促進文檔貼心服務，賡續精進文檔資訊系統功能，並接軌國際與未來發展趨勢、推升未來國家檔案館之資訊服務，持續導入新興科技，並由本局人員進行相關研析、規劃、推動及管理作業。

四、預算凍結對相關業務推動之影響

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編列之預算，係供本會檔案局遵循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相關資通安全工作事項，並提供全國逾 3.4 萬個使用單位使用之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之維運與服務，極為重要。本計畫業本摶節原則編列，預算如遭凍結，將嚴重影響全國各機關公文電子交換、資通訊安全防護等日常作業與行政效能。

五、結語

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編列之技術服務、系統營運、設備維護及操作雲端服務等必要經費，係提供全國各機關公文電子交換、資通訊安全防護等必要經費，且預算均本摶節原則及契合需求覈實編列。111 年計畫經費經大院審議後，法定預算為 9,889 萬 6 千元。雖計畫所需各項資訊經費已捉襟見肘，本會檔案局仍將本摶節原則勉力完成 111 年度推動事項。為避免影響全國各機關公文電子交換、資通訊安全防護等事項，敬請各位委員大力支持本會檔案局預算，同意解除凍結。